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湛安办〔2016〕321号

湛江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7年元旦

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安委会成员单位，有关企业：

2017年元旦、春节即将来临。为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元旦、春节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增强忧患意识，狠抓安全生产责任和措施落实**

岁末年初历来是安全生产的关键时期。一些生产经营活动进入旺季，交通运输繁忙，一些企业赶工期、抢进度意愿强烈；节日期间群众出行和大型文娱活动、集会等增多。同时受低温、寒潮等灾害性天气影响，事故易发多发。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和做好“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忧患意识，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措施，确保岁末年初和两节期间安全平稳。各地、各部门要进行专题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检查落实，保持越来越紧、越来越严、越来越实的工作状态，以铁的决心和措施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各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强化从业人员风险意识和安全教育培训，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二、针对元旦、春节期间期间安全生产特点，切实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针对节日期间生产、生活、出行等活动及气候特点，切实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要加大道路交通、水上交通等安全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查处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非法载客以及违规冒险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要统筹做好春运安全工作，落实公路、轮渡、车站、机场、码头的安全措施，加强恶劣天气下安全管理、疏导管控和应急保障，确保安全有序。要督促建设、施工等企业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深入细致对在建项目工地进行安全检查，坚决杜绝盲目赶工期、抢进度施工行为，严防坍塌、坠落等事故。严防拥挤、踩踏等伤亡事故；深入排查劳动密集型企业、学校、宾馆饭店、商场、市场、娱乐场所、社会福利机构和“三合一”“多合一”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设施缺失损坏、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堵塞锁闭和违规住人等消防安全隐患，强化安全管理，防范和遏制各类火灾事故发生。强化对烟花爆竹运输、仓储、经营、燃放和产品质量等各环节的安全监管和专项检查，依法严治严惩非法生产、仓储、经营、运输行为和生产经营运输企业（单位）分包转包、“三超一改”、生产经营超标违禁产品、集中连片经营等行为。

**三、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排查治理安全隐患**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国务院、省安委会和市安委会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突出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单位，深入检查督导，确保大检查的各项工作措施和要求真正落实到基层和企业，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扎实深入开展。要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前一阶段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和漏洞盲区，对大检查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对前期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逐一复查，确保及时整改到位。对一时不能完成整改的重大隐患，要挂牌督办、限期整改，全面落实责任、人员、资金、整改措施和预案“五到位”，加强监控监管。对整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到位的，要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四、加强应急管理，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和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加强灾害性天气、地质灾害等预测预报和人流、车流监测，及时发布预警信息，督促、指导企业、社区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做好应急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准备工作。要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一旦发生事故或遇有重要紧急情况，要立即报告并启动预案，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置。

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12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12月29日印发

校对人：郑群